

青岛黄海学院

青黄院教函〔2024〕14号

关于开展“人工智能赋能教学改革”试点 课程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积极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推动以智助“教”、以智助“学”，实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进数字化教学模式改革，提升我校本科课程建设质量和人才培养实效，学校决定开展“人工智能赋能教学改革”试点课程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申报课程须为学校纳入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2024年7月15日前完成至少一轮授课，且申报课程应在2024-2025学年至少开课一次。课程负责人须为我校正式聘用的教师。鼓励优先推荐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已有在线资源的课程。

二、申报条件

(一) 课程负责人具备良好的师德师风，教学能力强，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教学理念先进，积极投身教学改革，能够运用

人工智能新技术提高教学效率、提升教学质量，有较好的前期建设基础。课程团队教学改革意识强烈、理念先进，人员结构及任务分工合理。

（二）能够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支撑课程教学创新，通过大模型、大数据及虚拟技术等对教学设计与教学内容、教学场景与教学资源、教学模式与学习方式、学情分析与教学评价等进行改革创新，全方位提升课程教学质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人工智能赋能课程建设：应用人工智能技术，更新教学理念与教学内容，辅助课程教学组织设计，优化教学备课方式，整合包括微视频、在线开放课程、虚拟仿真实验项目、文献资料等富媒体教学资源，与数字化教材等改革工作联动推进，提升学生学习体验。

2. 人工智能赋能课程教学：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创新课堂教学模式，服务研讨式、问题驱动式、项目式等教学方式实施。研究基于人工智能的课程教学考核评价办法和学习效果评估标准，利用人工智能工具自动评估学生的作业、考试和其他学习成果成效。

3. 人工智能赋能学生学习支持：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引入智能助教等，为学生提供实时的交互式学习和练习环境、个性化学习建议和难点解析，引导学生批判性、验证性、对照性地运用人工智能生成的结果。根据学生的学习进度和兴趣，智能推荐相应

的教学资源，促进自主学习，提高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

4. 人工智能赋能教学评价和学情分析：利用大数据、大模型等对学生学习行为和表现进行实时监测和分析，进行实时的学习体验调查，提供及时的学情分析和教学评价反馈，帮助教师更好地了解学生需求、优化教学方法、调整教学策略。

三、项目立项与结题

（一）学院统一规划、推荐申报，每个本科专业限申报1门。

（二）学校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遴选，经公示后予以立项并提供经费支持，立项课程建设期为1年。

（三）项目结题需提交结题报告一份，包括人工智能技术在课程中的应用、课程的教学设计改进、课程实施效果等，形成至少一节示范课堂和一个人工智能应用场景下的典型案例，鼓励通过文字、图片、音视频等多种方式进行总结呈现。

四、政策支持

（一）学校定期举办人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相关教师培训、交流活动，为立项课程教师提供学习支持。

（二）获得立项的课程，根据课程具体内容及实际需求提供经费支持。

（三）实施效果好的课程，将作为优秀案例进行展示推广，优先推荐参加各类相关课程、教育教学改革项目或教学成果奖评选。

五、材料提交

请各单位认真规划、精心组织教师申报。8月15日前，组织申报教师登录青岛黄海学院网络教学平台（质量工程模块）提交申报材料，需要提交的材料包括《“人工智能赋能教学改革”试点课程建设申报书》（附件1）和课程教学大纲等支撑材料。

申报教师在平台提交材料后，需要各教学单位平台审核员审核，审核完成后填写本教学单位推荐的试点课程申报汇总表（附件2），电子版发送至 jxgzbb@qdhhc.edu.cn，同时提交一份纸质版推荐课程申报书和汇总表至教学工作部教学研究科。

附件由教学工作部后续下发。

青岛黄海学院

2024年7月17日